

銘基亞洲基金
可變資本投資公司 (Société d'Investissement à Capital Variable)
登記辦事處：80, route d'Esch
L-1470 Luxembourg
Grand Duchy of Luxembourg
R.C.S. Luxembourg B 151.275
(「本基金」)

此乃重要文件，敬請閣下即時處理。如有疑問，閣下應尋求獨立專業財務建議。

本文並未界定的詞彙擁有本基金章程（「章程」）、香港投資者補充文件（「香港補充文件」）及香港子基金的產品資料概要（「產品資料概要」）（統稱「香港發售文件」）所賦予的相同涵義。

香港股東資訊通告
日期為2026年4月30日的章程更新

親愛的股東：

我們謹此致函告知閣下有關中國探索基金的以下更新。

1. 中國探索基金（「香港子基金」）的名稱、投資策略及基準變更

中國探索基金的名稱將變更為中國創新企業基金，及香港子基金的投資策略將如下文進一步闡述作出變更。請注意，這將是對香港子基金的名稱及其投資策略作出的變更，而非對香港子基金的投資目標作出的變更，而有關投資目標維持不變。

新命名的中國創新企業基金的投資策略將側重投資於投資經理認為在其產品、服務、流程、業務模式、管理、技術應用，或開創、擴展及服務其市場的方法方面屬創新企業的中國公司。隨著其投資策略變更，香港子基金的市值重點亦將由以小型公司為主變更為涵蓋所有市值的公司。這是因為我們認為，中國創新型公司的範疇涵蓋從小型公司至超大型公司的所有市值公司。此項變更的另一裨益是令香港子基金擁有更大的靈活性，可在香港子基金首次投資後繼續持有於規模有所增長的小型公司的投資。

此外，香港子基金的主要基準指數將由MSCI中國小型企業指數變更為MSCI中國全股票指數。我們認為，變更後的基準涵蓋範圍更廣且包含更多中國公司作為成分股，能夠更好地反映香港子基金的經修改投資策略，以供作業績表現比較之用。香港子基金並不企圖複製或追蹤主要基準。

*

* *

該等更新連同其他雜項修訂將反映於香港發售文件的最新版本，所有上述各項均將於**2026年4月30日**（「生效日期」）起生效，有關副本可在一般辦公時間內於本基金於盧森堡的註冊辦事處或香港代表Brown Brothers Harriman (Hong Kong) Limited的辦事處（地址見下文）免費索

取，亦將可於本基金網站<https://hk.matthewsasiasia.com/>¹上查閱。

香港股東如不同意上述變更，有權根據香港發售文件內所載有關規定，於本通告日期起計一個月內免費贖回其股份。

本基金的董事會對本通告所載資料的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任何陳述有所誤導。

閣下如對上述內容有任何疑問或疑慮，請透過其在盧森堡的註冊辦事處聯絡本基金或聯絡本基金的香港代表Brown Brothers Harriman (Hong Kong) Limited（辦事處地址為香港德輔道中68號萬宜大廈13樓，電話為+852 3756 1755）。

代表本基金
銘基亞洲基金

謹啟

盧森堡，2026年3月31日

¹ 此網站並未經證監會審閱或認可。